

沙坡头区粮食供给安全政策落实和资金 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以下简称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2024年8月20日至10月31日，对沙坡头区粮食供给安全政策落实和资金进行审计。本次审计重点关注耕地保护政策落实、粮食生产目标任务、农业生产资金分配管理使用、粮食供给应急体系建设等方面，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中卫市沙坡头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中卫市沙坡头区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区农业农村局）等有关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并对此作出了书面承诺。区审计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耕地保护情况

截至2023年底，沙坡头区耕地保有量共计107.2万亩，其中：水田23.51万亩，水浇地21.2万亩，旱地62.49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有量71.46万亩，其中：水田21.49万亩，水浇地16.99万亩，旱地32.98万亩。

（二）粮食种植和产能提升方面

截至2023年底，沙坡头区粮食播种面积27.58万亩，其中：

小麦 2.01 万亩，水稻 1.5 万亩，玉米 22.1 万亩，大豆 1.97 万亩；2023 年沙坡头区粮食总产量 15.78 万吨，其中：小麦 0.48 万吨，水稻 0.92 万吨，玉米 14.14 万吨，大豆 0.24 万吨。

（三）粮食储备方面

截至 2023 年底，沙坡头区共储备原粮 0.3 万吨，其中：储备小麦 0.1 万吨，储备水稻 0.2 万吨。

（四）粮食生产及补贴资金情况

2022 至 2023 年，沙坡头区共安排粮食作物绿色高质高效、退化耕地治理、粮改饲等各类项目和补贴资金 17854.51 万元，累计支出 17153.92 万元，累计结余结转 700.59 万元。其中：2021 年年初结余 48.23 万元，2022 年安排各类资金 9472.98 万元，支出 9148.35 万元，结余结转 372.86 万元；2023 年安排各类资金 8333.30 万元，支出 8005.57 万元，结余结转 327.73 万元。本次审计抽查资金 14725.05 万元（占财政资金投入的 82.48%），涉及项目 10 个、单位 2 个、乡镇 11 个、行政村 159 个，入户走访农户 79 户。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沙坡头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完成自治区下达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目标任务，力促全区粮食总产量保持总体稳定。

一是压紧压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考核责任。成立沙坡头区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考核领导小组，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发展改革（粮食局）及乡镇落实各自的职责；制定加强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方面的制度办法 3 项，进一步完善考核评估、监督检查、督促整改等相关机制。

二是力促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总体稳定。积极争取和筹措农业生产资金 17854.51 万元，大力实施绿色高质高效、小麦“一喷三防”等项目，保障粮食增产和农民增收；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各类涉农补贴，保护种粮农民积极性。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粮食生产目标任务落实方面。

- 1.项目实施时间早于公示时间。
- 2.未按规定签订协议，约定事项不明确。

（二）农业保险及补贴资金管理方面。

1.农业保险政策落实不到位，脱贫户及“三类”监测对象未享受农业保险自缴保费减半政策优惠。

2.农业保险灾害损失鉴定委员会作用未发挥，区农业农村局未按要求制定农业查勘定损标准。

3.结余资金 28.73 万元未上缴财政统筹使用。

4.未及时足额落实工作经费。

5.区财政局多支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0.43 万元。

6.土地流转监管不到位，村级随意开具流转土地证明。

2021年至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以下简称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11月13日，对中卫市沙坡头区教育局（以下简称区教育局）2021至2023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情况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区教育局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区审计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1至2023年沙坡头区财政局下达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997.21万元，其中：下达区教育局115.19万元（包含区教育局转拨各相关学校79.35万元），下达各相关学校882.02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沙坡头区各相关学校共收到财政及区教育局拨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共计961.37万元，其中：2020年结转121.39万元，2021年收入514.02万元，支出484.76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50.65万元。2022年收入188.17万元，支出210.31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28.51万元。2023年收入

259.18 万元，支出 328.3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59.34 万元。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沙坡头区教育局基本能够认真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区教育局及各相关学校提供的财政资金收支情况资料能够反映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基本符合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审计也发现，申报补贴人数未及时动态更新、资金支付未履行审批手续、使用专项资金补贴教职工伙食等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政策落实方面的问题

- 1.申报补贴人数未及时动态更新，导致结余资金 59.34 万元。
- 2.食品安全管理监督不到位，未执行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度。

（二）资金管理使用方面的问题

- 1.未建立财务审批制度，财务支出审批不规范。
- 2.专项资金未设置资金台账。
- 3.未制定资金管理制度。
- 4.超标准支出专项资金 0.11 万元。
- 5.使用营养膳食补助资金补贴教职工和后勤人员伙食。
- 6.无预算安排支出资金。

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1 年至 2023 年河沟治理项目预算执行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以下简称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9 月 13 日，对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区水务局）负责实施的 2021 年至 2023 年河沟治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项目资金筹集使用、建设管理、建设程序等情况，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区水务局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区审计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本次对 2021 年至 2023 年区水务局实施的 7 个项目预算执行进行审计，其中：2021 年至 2022 年 1 个，沙坡头区黑山嘴沟治理工程；2021 年至 2023 年 1 个，沙坡头区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项目（以下简称水系连通项目）；2022 年 1 个，沙坡头区中沟下段治理工程；2022 年至 2023 年 1 个，沙坡头区一排段石礅水沟治理工程；2023 年 1 个，沙坡头区中沟中段盐碱地治理工程；2023 年至 2024 年 2 个，沙坡头区入黄排水沟（中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沙坡头区涩井沟安全度汛工程。

（一）项目批复情况。

2021年2月至2023年8月，区发改局先后对7个项目进行批复，批复总概算为24467.19万元。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1年6月至2023年9月，区水务局先后对7个项目进行招标，中标总价为18419.29万元。截至2024年8月底，7个项目全部完工，完成结算6个，完成竣工财务决算4个，完成竣工验收4个。

（三）资金收支情况。

7个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24467.19万元。截至2024年8月底，实际完成投资总额约为18170.91万元（沙坡头区入黄排水沟（中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批复概算1713.42万元，未完成结算和决算编制未计入），实际到位资金为20037.13万元，已支付18668.30万元，结转结余资金为1368.83万元。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区水务局基本能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投资管理办法》《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等政策法规规定实施项目，项目批复内容基本完成，有效改善了黑山嘴沟、中沟下段、入黄排水沟（中沟）、一排段石礅水沟等河沟水环境。本次审计也发现，区水务局实施的2021年至2023年河沟治理项目还存在建设资金使用管理不到位、未严格

履行工程设计变更程序、监理履职不合规、工程结算不实等问题，一定程度影响了项目建设成效和资金效益发挥，需进一步改进。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一）建设资金使用管理方面。

超付资金 80.91 万元。

（二）工程项目建设程序方面。

未严格履行工程建设程序。

（三）工程管理方面。

- 1.不具备监理资格履行监理职权。
- 2.设备材料未按规定校准检验就进行测量和安装使用。
- 3.违规变更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
- 4.违规评定验收工程施工质量。

（四）工程造价管理方面。

工程结算把关不严，多计造价 15.39 万元。